

信息披露

B060
Disclosure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

● 履行的审议程序：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收益不能保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公司的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情况下，将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的理财产品，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

2、资金来源

本次资金来源系公司及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3、投资额度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要，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自有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在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4、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5、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6、实施方式

因理财产品具有时效性，为提高效率，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灵活运用闲置自有资金，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品种与期限。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三、公司对本次委托理财的风险控制及风险控制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可能会因市场波动受到影响。针对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购买理财产品的规模，拟采取措施如下：

1、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交易，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非正规机构进行交易。

2、财务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理财资金与保底承诺由计划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实行审计、核査。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将对计划部门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査。

5、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公司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并可以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五、上市公司公告文件

1、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0日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马鞍山华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马鞍山华旺”）和GRAND WAY HOLDING PTE. LTD.（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GW公司”）

● 预计担保金额及截至目前提供的担保余额：2024年度公司为下属子公司预计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为100,000万元。（截止2024年1月19日，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9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 本次担保逾期的担保数量：无。

● 事项概述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会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发展需要及2024年度资金需求，实现高效募集资金，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的总额不超过100,000万元，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2024年度担保预计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比例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期限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期限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反担保
公司	马鞍山华旺	100%	6330万	0	80,000	2023/9/20起至2024/9/20	否	否
公司	GW公司	100%	2,800	0	20,000	6.21%至2024/9/20	否	否

上述额度为2024年度公司预计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实际发生的担保总额将取决于被担保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实际借款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分别在上述被担保人担保总额内调剂使用。

同时，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范围内，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与担保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更迭相关协议、办理与担保事项相关的一切其他手续。

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本次担保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马鞍山华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社会信用代码：91340500MA2P16T42X

2、成立时间：2017年9月14日

3、注册地址：马鞍山市慈湖高新区慈湖路4677号1栋

4、法定代表人：钱正良

5、注册资本：400,537.70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研发、生产各种新材料、装饰纸、建材新型材料、装饰纸、装饰纸的技术研发、批发、零售建材新型材料、装饰纸、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7、与上市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2,211.75	106,538.06
负债总额	164,696.00	121,696.87
净资产	77,525.70	73,898.00
营业收入	112,612.98	108,796.55
净利润	13,697.44	-69.34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上述预计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尚需银行或相关机构审核同意，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被担保的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且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具备风险可控性。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2024年度担保预计额度是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截至2024年1月19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0万元。公司不存在为公司以外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延期担保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0日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2月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的日期和时间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2月6日

至2024年2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

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起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4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 《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 《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10 《关于制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

11 《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

12 《关于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4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5 《关于2024年度预计研发投入的议案》 √

16 《关于2024年度预计研发投入的议案》 √

17 《关于2024年度预计研发投入的议案》 √

18 《关于2024年度预计研发投入的议案》 √

19 《关于2024年度预计研发投入的议案》 √

20 《关于2024年度预计研发投入的议案》 √

21 《关于2024年度预计研发投入的议案》 √

22 《关于2024年度预计研发投入的议案》 √

23 《关于2024年度预计研发投入的议案》 √

24 《关于2024年度预计研发投入的议案》 √

25 《关于2024年度预计研发投入的议案》 √

26 《关于2024年度预计研发投入的议案》 √